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 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9 年 9 月 10 日开市起停牌，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公告信息。（公告编号：临 2019-059）

2019 年 9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详见公司披露的《南京新百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公告信息。（公告编号：临 2019-060、061、062、063）

2019 年 9 月 26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对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2803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并于 2019 年 10 月 11 日、10 月 18 日、10 月 25 日分别披露了延期回复问询函的公告，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公告信息。（公告编号：临 2019-065、068、069、071）

2019 年 11 月 7 日，公司及中介机构相关各方对问询函进行了回复与核查，并对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了补充和完善，具体内容及修订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披露的《南京新百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回复公告》等相关公告信息。（公告编号：2019-075、076）

2020年1月7日，公司披露了《南京新百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01）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次重组项目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交易各方正就方案细节进行协商，相关中介机构亦从各自专业角度协助论证交易方案，筹备本次交易之重组报告书（草案）及其他相关文件。标的企业主要业务分布在包括北京、广东、浙江等区域，因近期疫情原因，导致审计、评估、尽职调查工作停止，预计无法如期完成相关工作；上市公司与交易各方的商业谈判亦无法如期开展，预计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截至目前，本次重组工作仍会继续推进，但时间安排需根据疫情后续发展情况以及商业谈判情况最终确定。公司将在筹备期间每月发布一次该事项的进展公告。

二、风险提示

本次重组尚需取得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部门的批准或核准，本次重组能否最终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在《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中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风险作了特别提示和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7日